

春节部分旅游线路价涨一倍多

机票折扣减少,目的地宾馆涨价等都是推手

本报1月21日讯(记者 李超) 春节临近,一些市民已经开始计划春节出游,记者从张店部分旅行社了解到,目前已经有不少市民咨询报名,而春节期间旅游价格也水涨船高,有的线路涨价一倍多。

“春节期间，海南、云南、厦门等温暖的地方比较受欢迎，每年都会吸引不少市民到这些地方过年。”淄博白龙国际旅行社负责人王雪说，出境的话，东南亚地区的泰国、马来西亚等地也很受欢迎。此外，也有部分人选择去东北地区过年。“还是去南方的市民多，毕竟那边暖和，此外日本、韩国也是不少市民选择的出游地点。”王雪说。

记者了解到,随着春节临近,旅游线路的价格也上涨不少,旅行社工作人员介绍,进入腊月二十五之后,旅游价格几乎是一天一个价,而有的线路,春节期间的价格相比平时能上涨一倍多。

“现在去海南游玩的话,三千多元就可以,但是如果春节期间去,价格能涨到万元,甚至还要高。云南、厦门、桂林等线路的价格涨幅都在80%以



临近假期,市民在张店人民西路一旅行社咨询旅游项目。 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

上。”一旅行社工作人员介绍。

据分析,价格上涨主要是因为机票折扣降低,再加上旅游目的地的宾馆涨价等。因为春节期间,海南等地会涌入大量的外地游客,当地的餐饮住宿等价格都会上涨。

“不仅是飞机线路涨价，汽车线路也会涨价，能比平时

上涨30%以上。”王雪告诉记者,现在云南双飞六日游,需要三千多元,春节期间能涨到六千元以上。

据悉,现在已经有不少市民报名春节出游,旅行社工作人员介绍,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春节期间外出旅游过年的市民越来越多。而且现在有的

线路已经很紧张,台湾线路已经排到了农历二月初五以后,普吉岛的线路已经封团,澳大利亚等热门线路也基本爆满。

旅行社工作人员建议,如果市民要在春节期间出游,应该早准备,早报名,这样不仅可以节省开支,而且还能安排好的飞机位置和住宿。

周村公安分局： 开展集体退赃 涉案百万余元

本报1月21日讯(记者 刘光斌 通讯员 于德忠 娄文超) 2014年周村公安分局在全市开展的“打侵财、创平安”专项行动以来,分局刑侦大队连续破获了一大批颇具影响力的系列性侵财案件。

为集中展示行动取得的丰硕战果,震慑犯罪,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安全感,20日,周村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召开了集中退赃大会。此次退赃大会上,共退还涉案赃物40余件,赃款2万余元,涉案总价值100余万元。其中包括,丰田霸道轿车、单反相机、金银首饰、通信复合光缆、购物卡、现金等物品。

前来认领被盗被骗赃物的20余名受害群众,对公安机关及时破案并积极挽回受害群众的损失表示了感激之情。



市民正在退赃现场认领物品。

本报通讯员 于德忠 摄

春节出行建议

随着春节的临近越来越多的交通事故频频发生尤其是在二三线城市春节车祸是最大隐患,那么如何有效的避免交通事故度过一个完美愉快的春节呢?下面给读者一些出行建议:

在春节假日,可以选择性的调休来跟高峰期错开。不但

减少交通压力也能避免事故发生。最好可以下载个百度地图对路况对街道可以详细了解避免在较狭窄的道路上行驶。

针对气温较低的情况,在发动车子后最好能慢速前进。在降雪后出行如有条件可以安装防滑链或避免快速驾驶的情

况来避免交通事故发生。

对于无证驾驶和新手驾车,最好的方法就是自觉。在这个前提下我们还要保持车子的一个速度,因为新手驾驶不纯熟建议速度控制在30-40公里/小时或者更低,从而降低交通事故发生率。

错开出行高峰 提前把握天气

节前购车现高峰,不少店主浑水摸鱼

提完新车少了两项配置

随着春节的临近,汽车销售“大战”俨已鸣锣开战。面对商家“来势汹汹”的“让利优惠”,周村区工商局提醒广大消费者,年末购车还需擦亮眼睛,理性选择。

本报记者 刘晓 通讯员 薄存文 连传鹏 徐婷

汽车配件与销售承诺不符

周村区的李先生今年1月初从淄博某汽车销售公司购买一辆轿车,当时销售人员承诺汽车配置齐全,带车导航,但李先生提车时,却发现少了巡航定速、真皮方向盘两项配置,所谓的“原车导航”竟也与车不匹配。明显与购车时商家承诺的配置不符。李先生要求商家补上相应配置,但商家一直不予处理,情急之下他向周村区工商局12315申诉举报中心反映了情况。

提醒

周村区工商局提醒消费者在年末购车时注意几点,避免不必要的麻烦。一是在决定购车前,对销售商的经营资质和所购车型进行了解;二是签订《汽车购销合同》时,要仔细看清厂家或经销商的各项售后服务;三是提车时要仔细检查车辆,对车的重要部件的性能、外观、配置等逐项验收。

消费者购车应自愿选择保险

周村的张女士今年元旦期间和家人在某汽车4S店购买了一辆家用轿车，并缴了全款。“签合同同时商家并没有说要缴保险才能提车，但在提车时却非要我们在车行缴5000多元保险才能提车。”张女士无奈地说，首先在购车的时候并未表明需要缴保险，其次为什么保险必须在车行购买才能提车，我到保险公司购买应该也可以。带着这个疑惑，张女士拨通了周村工商局12315电话进行了咨询，并由周村工商局进行了协调。

提醒

周村区工商局12315提醒消费者,强制上保险侵害了消费者的选择权,也涉嫌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同时还会衍生出诸多社会问题。根据中国保监会下发的通知规定,任何保险代理公司或取得兼资格的4S店、修理厂等保险中介机构在销售交强险时,不得强制投保人购买其他保险产品以及提出附加其他条件的要求。市民在购车时,一定要和商家谈好各项合同条款,以免发生意外。